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1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数字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卫星导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火箭控制系统研发;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服务;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集成电路设计;数字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机制造;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火箭控制系统研发;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修改后的《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文件。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 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观想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14:30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99号5栋1单元14层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

董事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和时间: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99号5栋1单元14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4日(星期二)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99号5栋1单元14层。

联系人:易津禾

联系电话:028-85590402

传真:028-85590400

电子邮箱:investor@gxwin.cn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前来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前来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并提供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来信请寄: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邮编:61021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签到等手续,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费、食宿费等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出现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的情况,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的进行。

7、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8、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附件1、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1213;投票简称:"观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代理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委托书所列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具体见下表)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表决事项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次会议,审议累积投票提案,需在相应表决栏内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审议非累积投票提案,需在相应表决栏内划"√"。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12月24日(星期二)17:00时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28-85590400)送到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99号5栋1单元14层,邮政编码:61021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参会股东登记表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同步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修改后的《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14:30时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99号5栋1单元14层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三、备查文件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书面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7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华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全体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的议案》。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全体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吴华春先生、孙辉永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1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年12月7日,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本数),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东江环保")42.5%股权,实际受让价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最终竞拍受让价为准。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9,000万元)的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标情况进行竞标,并授权董事长按照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规定签署相关提交竞标材料的文件及办理后续手续。

2、此次竞标兴业东江环保42.5%的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是在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通过竞拍方式受让,能否竞拍成功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2024年12月,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挂出"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兴业东江环保42.5%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挂牌底价为人民币8,970万元,实际受让价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最终竞拍受让价为准。

2024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竞标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9,000万元)参与竞标兴业东江环保42.5%股权,实际受让价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最终竞拍受让价为准。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9,000万元)的权限范围内根据竞标情况进行竞标,并授权董事长按照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规定签署相关提交竞标材料的文件及办理后续手续。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34767U

注册资本:110,525.5802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王碧安

成立日期:1999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1楼、3楼、8楼北面、9-12楼

经营范围: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执照另行申办);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建设及运营;化工产品的销售(危险品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生产与购销(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物业租赁;沼气等生物质发电。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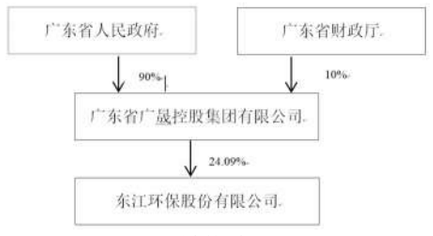

经查询,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1MA34A225XR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雄伟

成立日期:2016年8月1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工业园区(东桥镇)

经营范围: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含工业废物及一般固体废物);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建设及运营;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环保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4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净资产	17,386.22	17,556.73
负债总额	23,984.87	21,986.63
资产总额	41,371.09	39,543.37
营业收入	8,328.38	6,679.13
利润总额	276.28	174.73
净利润	328.47	170.51

目前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0	42.5%
2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250	42.5%
3	中化泉州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5%

其他情况说明:

1、经查询,兴业东江环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4】第6445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兴业东江环保总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560.88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8,253.05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7,307.83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权全部权益价值为19,630万元,评估值增值2,322.17万元,增值率13.42%。本次兴业东江环保42.5%股权的挂牌转让底价8,970万元高于兴业东江环保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基于评估基准日评估值19,630万元的42.5%。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兴业东江环保42.5%股权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最终交易价格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按照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规定签署及提交相关竞标材料,并办理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竞标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兴业东江环保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在危险废物处置领域拥有多项资质,并成功中标多个相关服务采购项目。2023年,兴业东江环保在泉州地区危险废物处置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不仅是三家运营单位之一,而且其设计处置能力和实际处理量均处于首位。此次公司参与竞标兴业东江环保42.5%的股权,有助于降低公司危废物的处置风险,控制危废处置成本,降低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与公司秉持的绿色、环保发展理念相契合。

特此公告。

七、备查公告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42.5%股权涉及的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吴华春先生、孙辉永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与关联方福建省莱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乐生物科技")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莱乐生物科技	出租房屋	市场价格	15	0

2、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未与莱乐生物科技发生过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省莱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82MACN9AWA1F

法定代表人:吴美莉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6月27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晋江市安东园园东路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推广服务;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

截止2024年9月30日,莱乐生物科技资产总额人民币1,634.89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140.75万元,净资产总额人民币1,494.14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人民币39.57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92万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吴美莉女士担任莱乐生物科技的董事,吴美莉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的女儿。孙婉玉女士担任莱乐生物科技的经理,孙婉玉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吴华春先生的配偶,公司董事、总裁孙辉永先生的姐姐。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认定莱乐生物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莱乐生物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其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莱乐生物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莱乐生物科技向公司租用房屋,预计2024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15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以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我们认真审核了《关于新增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讨论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吴华春先生、孙辉永先生应予以回避。

特此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54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云久康"、"出让方")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或"公司")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云久康"或"出让方");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1,788,421股,占嘉和美康总股本的比例为1.30%;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4年12月9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嘉和美康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弘云久康	11,650,207	8.47%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嘉和美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弘云久康为嘉和美康持股超过嘉和美康5%以上股份的股东,并非嘉和美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启动、实施及参与本次询价转让不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相关限制。出让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情形。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1,788,421股,占嘉和美康总股本的比例为1.30%,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序号	拟转让股东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所持股份的比例	转让原因
1	弘云久康	1,788,421	1.30%	15.35%	自身资金需求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出让方与中金公司综合考虑出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4年12月9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嘉和美康股票交易均价的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申购的报价结束后,中金公司将对有效申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认购价格优先、认购数量优先、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总股数等于或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为优先次序):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按认购数量由大到小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认购报价表》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将按照《认购报价表》发送至本次询价转让指定邮箱或专人送达时间(若既邮件又派专人送达了《认购报价表》,以中金公司在规定时间内第一次收到的有效《认购报价表》为准)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将进行优先配售。

当全部有效认购总股数等于或首次超过1,788,421股时,累计有效认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总股数少于1,788,421股,则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认购价格作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金公司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经营风险、控制权变更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嘉和美康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八章第二节规定的应当披露的经营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存在可能导致嘉和美康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三)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五、附件

(一)《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84 证券简称:南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芯科技")股东苏州工业园区顺为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为科技")以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顺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顺赢")、武汉顺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顺赢")、武汉顺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顺宏")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顺为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顺赢、武汉顺赢、武汉顺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从26,726,193股变动至22,176,1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28%变动至5.21%。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正常权益变动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收到股东顺为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发来的《关于减持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顺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顺为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顺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顺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合伙人情况及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杭州顺赢和顺为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顺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顺创"),武